（上接B4版）

面临机遇的同时也迎接着挑战，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来看，基础设施领域投资动能仍需加强，当前基础设施投资项目融资模式有待进一步创新，过度依赖政府信用及财政资金的局面尚待转变，融资不畅可能影响投资进展。而随着基建行业将向以新技术、新科技为主要方向的新型基建项目转移，且国家对节能降耗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不断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如何实现新技术创新、如何在保证进度的同时满足节能环保要求，也成为摆在企业面前的实际问题。同时，国际局部战乱冲突频发、“逆全球化”主义抬头、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因素仍然存在，对中国建筑企业的国际化经营带来不确定因素和潜在风险。从当前形势来看，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短期经济遭遇重大冲击，也给2020年一二季度的建筑业总产值和建筑业新签合同的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但是总体来看，建筑市场持续发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仍将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必须要进一步坚定推动企业不断发展的信心。

2.公司发展战略

当前建筑业仍是拉动经济增长和社会就业的重要引擎与支柱产业，是国民经济各行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提高建筑业复工复产的整体效益和水平是当前稳定经济社会运行的一项重要工作。公司已经进入了一个时和势总体有利、艰和险持续增多的发展时期，基建补短板带来政策红利，存量市场与增量市场同步上行，建筑市场面临着恢复性、补偿性增长机遇，此时正是引领行业发展方向，占领行业制高点的最佳时期。2020年是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公司将继续践行“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的总体发展战略，同时着手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0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以优化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为抓手，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强创新、调结构、严监管、防风险，着力做优经营链、做精管理链、做强产业链、做实价值链、做大动能链，增强企业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努力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0年，公司将持续加压奋进，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始终坚持以践行国家战略统领经营工作；始终坚持“战略引领、市场导向、高目标追求”的经营方针；始终坚持以经营能力建设涵养经营水平、提升经营质量；始终坚持以商业模式创新引领经营提质增效；始终坚持产业链协同，充分发挥设计咨询的龙头作用、高端装备的支撑作用和投融资的金融支持作用；始终坚持以深化改革激发经营活力；始终坚持“以现场保市场”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的经营准则。

3.经营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508.84亿元，完成年初计划7,500亿元的113.45%；营业成本（含利息支出）7,660.59亿元，占年初预计成本6,746亿元的113.56%；四项费用491.19亿元，占年初预计四项费用434.8亿元的112.97%；新签合同额21,648.7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8,000亿元的120.3%。

2020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约9,000亿元，营业成本约8,080亿元，四项费用约530亿元，预计新签合同额约22,000亿元。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和计划执行情况适时调整经营计划。

4.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日常业务过程中的宏观经济风险、国际化经营风险、投资风险、质量风险、安全生产风险、现金流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由于国际经济环境、政治关系、贸易壁垒，以及国内经济形势、物资资源状况、市场供求关系或其他因素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不利的市场环境、产品市场占有率下降、长期合同违约率提高、产能过剩或现金流拮据，给公司正常运营、持续发展和预期经营收益带来不确定性。

2.国际化经营风险：由于受国际政治形势、外交政策变化、政府行政干预、经济、社会、环境或技术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公司海外投资、承包项目不能正常履约的风险。

3.投资风险：由于外界不可控因素、项目投资前未经充分研究论证、项目实施管理不到位、外部宏观环境政策等因素的重大变化带来的投资效果不确定性，导致公司投资回报低于预期目标或投资失败的风险。

4.质量风险：在产品的生产周期中由于缺乏有效管理，导致产品质量存在不确定性，及这种不确定性造成公司形象受损，经济损失以及遭受外部监管处罚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在管理制度执行、措施落实、技术管理、分包管理、设备管理、事故处理等方面由于缺乏有效管理而可能导致公司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存在安全隐患的风险。

6.现金流风险：如对于现金流管理不当，无法满足经营中及时付款、投资支出或及时偿还公司债务的要求，导致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者信誉损失的风险。

为防范各类风险的发生，公司通过建立和运行内部控制体系，把各类风险对接各项业务流程，据此分解辨识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制定具体控制措施，建立流程关键控制文件，落实各类风险和关键控制点的责任，与日常管控工作紧密结合，控制风险发生因素和要件。严格前期可研、策划、审核、审计、审批和决策等重要管控环节，加强过程控制和后评估工作，做好应对风险发生的策略和应急预案，保证了公司各类风险的整体可控。

（六）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及2019年分别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统称“通知”)，公司已采用上述修订和通知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截至本报告日已发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而做出的，对公司的影响具体请参见《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附注。

（九）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宗言
2020年3月30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020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属2020年第1次定期会议（2020年度总第2次）〕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0年3月20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回家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2020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减值损失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及2020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A股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实事求是、表达准确、严谨细致、规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的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年报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对2019年度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21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属2020年第1次定期会议（2020年度总第7次）〕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0年3月23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以现场与视频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其中陈云因公务出差，委托董事长张宗言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张宗言主持，公司拟任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A股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2019年度公司总裁同时兼任公司控股股东一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期间的履职情况作出说明，并签署独立意见：张宗言先生和陈云先生在相继担任公司总裁且兼任控股股东总经理期间，能够优先履行本公司总裁职务，集中精力于推动中国中铁的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忠实、勤勉、尽责，处理好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没有辜负公司董事会和股东的信任，不存在因上述兼职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人员独立性要求。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A股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A股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H股2019年度业绩公告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减值损失方案的议案》，同意计提股份公司2019年减值准备60.34亿元。

独立董事同意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方案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方案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2.计提减值后2019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方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1.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570,929,283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69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4,152,487,048.83元，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2.以现金进行分红，并分别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理A股及H股分红事宜。3.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的《中国中铁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临2020-022）。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同意中国中铁2019年对外担保情况报告。截至2019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各级控股子公司的担保）10,134,196.90千元，报告期内发生担保金额合计7,456,540.70 千元。公司（合并）对内部单位提供融资性担保和非融资性担保余额共计43,875,831.60千元，报告期内发生担保2,955,132.90千元。其中公司（合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36,478,772.30千元，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7,397,059.30千元。2019年为购房业主按揭贷款提供的阶段性担保额累计36,075,229.10千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股份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股份公司2020年度境内和境外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股份公司2020年度的境内、外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3330万元，聘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的《中国中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0-023）。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原则上不超过180万元人民币，聘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的《中国中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0-023）。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和202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2020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系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央企业负责人的薪酬管理有关规定、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央企业外部董事的报酬管理有关规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和《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管理办法》确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1.公司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36个月内在境内外债券市场新增发行本金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800亿元的境内外债券类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境内外市场人民币债券和外币债券，可转换成公司境内上市A股及境外上市H股之可转换债券等并在本议案确定的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债务结构、并购、增资以及境内外项目投资等用途。2.将该议案提请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同时授权董事长和总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以及公司经营需要、市场条件，在授权有效期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债券类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36个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类账款出表业务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24个月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不超过600亿元应收类账款出表业务，基础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等应收类账款；并授权董事长或总裁全权处理所有相关具体事宜，包括具体增信措施和出表形式等，授权期限自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24个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总部部门机构编制、部门职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分离重组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通过帮扶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建设北片区幼儿园项目实施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A股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工建设有限公司购置办公用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建工集团投资建设鲁南高速铁路曲阜至兰考段站后房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022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0.169元（含税）。

● 本次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7.5%，低于30%，主要原因是考虑到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公司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906,924,530.36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601,467,227.98元，扣除2019年度现金分红及永续债利息4,660,487,331.13元，扣除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360,146,722.80元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7,487,757,704.41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9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570,929,28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152,487,048.83元（含税），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5%。分配后，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53,335,270,655.58元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3,677,567千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7,487,757,704.41元，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4,152,487,048.8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从外部宏观环境看，受疫情冲击，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愈加复杂多变，经济有进一步下行的压力，基建市场增速逐渐放缓，行业竞争更趋激烈。

从国内外基建市场看，企业仍处于大有可为的机遇期。一是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加快实施步伐。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雄安新区、海南自贸区、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发展规划相继落地，大量基建项目加速推进。二是基建补短板带来政策红利。国家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强化完善“六稳”举措，基建市场利好因素叠加呈现，高铁、城轨、棚改、旧改、物流网络建设、水利水电、生态环保、城市更新等领域商机无限、空间巨大。三是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注入改革动能。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的蓬勃兴起以及新材料新工艺的广泛运用，催生孕育了一大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四是对冲疫情影响政策提振发展信心。随着国家相关财税金融等逆向提振政策和各地稳增长措施的落地，建筑市场面临着恢复性、补偿性增长机遇。五是“一带一路”战略向纵深发展，为拓展海外市场提供重大机遇。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和战略升级转型期，公司营业规模逐年扩大的同时，企业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展质量上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特别是投资领域规模在逐年增加，加大了公司的资金压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19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7.68%，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32.31%，近年来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利润逐年增长，每年利润均创历史最好水平。公司利润来源于公司经营规模的稳健增长和各类业务的良好运转，2020年，为顺利完成公司在手基础设施建设合同及当年预计新签合同，需要购置一定规模的施工设备，资本性开支需要较多资金；公司在手基础设施投资PPP项目规模大，2020年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大；同时在建的房地产项目需要加大开发力度以便迅速回流资金。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合理安排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服务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创造更大效益。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不宜采取较高的现金股利分红政策。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加大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力度，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在基础设施业务、海外业务等领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0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企业在铁路、公路、城轨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用好国家有关扶持政策，有力有效拓展企业在城市建设、环境治理、“新基建”、公共卫生服务基础设施、装配式建筑等新领域新市场的发展空间；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投融资体制改革和市场形势，转变投资理念，加快从承包商向“投资商+建设商+运营商”的转变。总的基调是仍将在坚持基建板块传统核心业务基础上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努力推动相关多元化发展，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考虑了企业所处的建筑行业特点、公司的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和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2.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5%，较2018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有所提高，且公司净利润每年保持增长，分配基数不断增大。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保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和中长期股东回报规划要求，既能使投资者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又能兼顾公司的生产经营。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上述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023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用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分别担任公司2020年度境内和境外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于2019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为220人，从业人员总数为9,804人。

普华永道中天2018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147人，2019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为1,261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000人。

3.业务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1.72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10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18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77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人民币5.73亿元，资产均值为人民币11,453.28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住宿和餐饮业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蕾，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2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2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近30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静，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和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2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2.项目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2020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静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2020年内控审计费用为180万元，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2020年度境内和境外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合计为3330万元（含中期审阅费用），虽公司2020年度审计范围较2019年有所增加，但不再另计费用，仍与2019年费用持平。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和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经出具《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股份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审计工作安排有序，制订了较为周密的审计计划，人员组织合理，沟通顺畅，能够通过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内部控制相关标准采用的适当性，能够根据达成一致的审计工作计划完成所有审计程序及汇报审计工作结果，如期出具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和2019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2019年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将《关于聘用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用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关于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聘用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在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前已获得我们的事前认可。

2. 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从事相关证券业务服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且正常完成了公司以往年度的内控审计和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了解公司的业务情况，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能够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公司本次聘用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用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024
H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中标以下重大工程：

1.国内重大工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中标单位	中标项目	本公司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
铁路工程				
1	中铁四局、中铁六局	唐山唐曹铁路小集物流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EPC总承包	186,011	311日历天
2	中铁电气化局及其他方	新建中卫至兰州铁路站后（不含站房）工程ZLKZ-ZHSG标段	94,675	730日历天
3	中铁电气化局	既有广通至大理铁路设备补强及电气化改造工程施工总价承包项目	90,968	2021年9月
4	中铁电气化局及其他方	新建